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一、申报对象及范围：凡在湖南省内从事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均可申报。

二、申报项目：包括教育理论、教育实践、教育政策、教育管理等领域的研究项目。申报项目应具有科学性、创新性、实践性和前瞻性。申报项目应围绕湖南省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以及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确定的重点研究领域进行申报。申报项目应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和社会效益。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能够产生实际成果。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代表性，能够反映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的整体水平。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影响力，能够对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能够长期开展研究并取得成果。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合作性，能够吸引和带动更多的教育科学研究人员参与研究。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规范性，符合教育科学研究的各项规定和标准。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透明度，能够接受社会的监督和评价。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公开性，能够及时向社会公布研究成果。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共享性，能够促进教育科学研究的交流与合作。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服务性，能够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和保障。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示范性和引领作用，能够带动全省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辐射力和带动力，能够带动全省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整体水平提升。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品牌效应，能够提升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社会效益，能够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的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经济效益，能够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文化效益，能够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文化支撑和保障。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生态效益，能够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生态支撑和保障。申报项目应具有较强的综合效益，能够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综合支撑和保障。

三、申报程序：申报人应填写《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申报书》，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向所在地教育科学规划管理部门申报。申报书应详细阐述研究背景、研究意义、研究目标、研究内容、研究方法、预期成果等。申报材料应真实、准确、完整。申报人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报管理部门应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符合条件的申报项目将进入专家评审环节。专家评审组将对申报项目进行匿名评审，并提出评审意见。申报管理部门将根据专家评审组的评审意见，择优确定申报项目。申报项目确定后，申报人应按要求开展研究工作，并按期提交研究成果。申报管理部门将对研究成果进行验收，并对申报项目进行结项。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及时向社会公布，并接受社会的监督和评价。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制定教育科学规划的重要参考依据。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有力支撑和保障。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品牌效应。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社会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经济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文化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生态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综合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示范性和引领作用。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辐射力和带动力。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品牌效应。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社会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经济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文化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生态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综合效益。

四、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为每年10月至12月。申报截止日期为每年12月31日。逾期不予受理。申报项目一经确定，申报人应严格按照申报书的要求开展研究工作，不得擅自变更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和预期成果等。申报项目研究过程中，申报人应定期向申报管理部门报告研究进展。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及时向社会公布，并接受社会的监督和评价。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制定教育科学规划的重要参考依据。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有力支撑和保障。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品牌效应。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社会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经济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文化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生态效益。申报项目研究成果应作为湖南省教育科学事业发展的综合效益。

五、其他事项：申报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的各项规定。申报人应遵守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不得抄袭、剽窃他人研究成果，不得弄虚作假。申报人应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申报项目的商业秘密。申报人应遵守知识产权规定，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申报人应遵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申报人应遵守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的各项规定。申报人应遵守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不得抄袭、剽窃他人研究成果，不得弄虚作假。申报人应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申报项目的商业秘密。申报人应遵守知识产权规定，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申报人应遵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2024
他 人，不
人三
人五 不 与
三、 人 中 (件)
, 不 修 , 不予
、 体
体
, 价值;
中
价值。
五、 一 , 4
万元, 一 2万元。 为2 ,
从 之 。今
, 件
, 优
3 , 专 2 , 个
1 。 位 作 传
作, 严 ,
做 作。
七、
(), 人先 个人信

申报。相关资料请登录“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点击“规划办”栏目查阅。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 日，逾期申报系统自动关闭。

联系人：蒋小良；联系电话：0731-84402923。

附件：2024 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教育学专项课题申报指南



2024

1. 任 代 人
2. 体
- 3.
4. 中
- 5.
6. 伍

1. 中 代
2. 体
3. 人 争
- 4.
5. 保
- 6.
- 7.
8. “三 人”
- 9.
10. 体
- 11.